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财政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河南禹泰建设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唐河县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唐河县地下水超采连通工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唐河县地下水超采连通工程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程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禹泰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16891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107.5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禹泰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01 月 04 日